



中国检验认证集团江苏有限公司

## 温室气体核查声明

声明编号：GHG-CCICJS-027

### 无锡戴卡轮毂制造有限公司

组织边界：无锡戴卡轮毂制造有限公司

(中国江苏省无锡市惠山工业转型集聚区北惠路109号)

报告边界：位于江苏省无锡市惠山工业转型集聚区北惠路109号的无锡戴卡轮毂制造有限公司与铝合金轮毂生产及相关管理活动产生的直接温室气体排放、能源间接温室气体、运输间接温室气体、使用物料和服务间接温室气体排放。

保证等级：合理保证等级

已由中国检验认证集团江苏有限公司依据ISO14064-3:2019进行了核查并满足ISO 14064-1:2018的要求，经核查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期间温室气体排放量为92879吨CO<sub>2</sub>当量。

其中：

直接排放：31633.41吨CO<sub>2</sub>当量

能源输入引起的间接排放：56144.75吨CO<sub>2</sub>当量

交通运输引起的间接排放：5100.95吨CO<sub>2</sub>当量

组织使用的产品/服务引起的间接排放：0.00吨CO<sub>2</sub>当量

组织的产品在使用过程中引起的间接排放：0.00吨CO<sub>2</sub>当量

其他类别的间接排放：0.00吨CO<sub>2</sub>当量

基准年信息：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为无锡戴卡轮毂制造有限公司进行温室气体量化和报告的基准年，2021年总温室气体排放量为63416吨CO<sub>2</sub>e。

签署：

签署日期：2024年3月20日

地址：中国江苏省南京市创智路39号

